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

鄂交发〔2026〕54号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报送“十五五” 期间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布局建设的通知

各旗区交通运输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战略部署，加强我市国省干线重要路段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，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满足人民群众绿色出行需求，现要求各旗区交通运输局提供“十五五”期间充电桩布局建设方案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划目标

“十五五”期间，着力健全充电网络，提升充电效能、

优化服务品质、创新产业生态。重点解决充电设施布局不完善、结构不合理、服务不均衡等突出问题，构建城市面状、公路线状、乡镇点状的充电网络布局。实现充电基础设施快慢互补，充电服务安全可靠、经济便捷，全面满足全市人民群众出行充电需求。

二、布局原则

（一）适度超前

遵循“车桩联动、桩站先行”模式，适度超前规划建设充电设施。充电设施总体服务能力需满足未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需求，避免因充电设施不足制约新能源客、货汽车产业发展。

（二）合理布局

按照“市场主导、快慢互济”导向，依据不同类型电动汽车（客、货车）充电需求，分类合理布局充电设施。以专用充电设施为主导，加快推进所辖路段充电设施建设；在乡镇居住区、公共停车场等领域推进公用充电设施建设，构建覆盖车辆日常行驶区域的充电设施建设网络。

（三）区域差别

充分考虑各旗区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电动汽车推广应用需求的差异，合理确定充电设施建设重点和规模。国省干线路段重点补强快速充电网络，提高充电设施密度；农村乡镇地区重点补齐建设短板，在乡镇主要区域，交通枢纽等重点场景布局充电设施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各旗区交通局需结合本地实际情况，深入开展调查研

究，全面掌握本地区电动汽车发展现状、充电需求、现有充电设施布局等情况，本着合理布局、满足需求、避免浪费的原则，请各旗区交通运输局将本地“十五五”期间所辖路段、乡镇，新能源客、货车充电桩规划建设方案及附件于3月23日前以正式文件反馈至市交通运输局。邮箱号：2656221317。

附件：鄂尔多斯市乡镇公路沿线充电设施建设明细表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

2026年3月18日

(联系人：公路科 杜永钰，联系方式：0477-8586833；市交通
技术服务中心 杨秀梅 韩亦伦，联系方式 0477-8583982)

